

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玉林市福绵区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区

项目编号：YLZC2020-G1-30360-GXYT（YTG20201008-FM）

采购人：玉林市福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3 |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 6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17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7 |
| 一、总 则 | 21 |
| 二、招标文件 | 24 |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25 |
| 四、开标 | 28 |
| 五、资格审查 | 29 |
| 六、评标 | 29 |
| 七、中标和合同 | 31 |
| 八、其他事项 | 33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34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39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6 |
|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 47 |
| 二、报价文件格式 | 48 |
| 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51 |
| 四、商务文件格式 | 53 |
| 五、技术文件格式 | 64 |

第一章、招标公告

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玉林市福绵区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区

项目编号：YLZC2020-G1-30360-GXYT（YTG20201008-FM）招标公告

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玉林市福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对**玉林市福绵区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区**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玉林市福绵区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区

二、项目编号：YLZC2020-G1-30360-GXYT（YTG20201008-FM）

三、采购内容及数量：玉林市福绵区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项目，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3000000.00 元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 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六、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具有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供应商须具备输变电工程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以上资质（含叁级）的施工企业，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6、本项目不接受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七、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 1、获取时间：2020年7月3日起至2020年7月9日止
- 2、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办理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注

册的供应商可在政采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进行报名。

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八、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20年7月24日北京时间10时0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广西玉林市双拥路华泰财富中心1303室(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7月24日北京时间10时00分在广西玉林市双拥路华泰财富中心1303室(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开标。

十一、联系事项：

1、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彭智

咨询电话：0775-2676628； 传真：0775-2672758

联系地址：广西玉林市双拥路华泰财富中心1303室

2、采购人：玉林市福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万荣

联系电话：0775-2201088

联系地址：玉林市福绵区天河路

3、监督部门：玉林市福绵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5-2220311

十二、公告发布媒体：<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yulin.gov.cn (中国玉林政府门户网)

十三、招标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本采购需求中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技术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技术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采购需求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及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有其他品牌型号、技术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投标无效。

4、打★项为重要参数,必须百分之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投标无效。其他为一般参数。不带“★”的一般参数: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3项(含)以上的,投标无效。

5、招标采购单位在中标结果审核确认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不响应招标要求或没有百分之百满足,或者不带“★”的一般参数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达3项(含)以上的、将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6、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7、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8、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9、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10、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11、项目采购需求具有国家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强制性认证资料,否则投标无效。

玉林市福绵区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区

| 序号 | 项目名称及采购设备特征描述 | 计量单位 | 数量 |
|---------------------|--|------|-----|
| 福绵区教育局节能改造工程 | | | |
| 能耗监测系统硬件部分 | | | |
| 1 | 三相电表 DTSF1352/DTSD1352; (含接收、发射数据功能) | 只 | 20 |
| 2 | 三相电表互感器 三相电表互感器为本项目搭建能耗监测平台服务, 额定输出10-40MA, 超微晶, 线性度≤0.2%, 安装方式为板式注: 每只电表配3只互感器 | 只 | 60 |
| 3 | 数据采集器 工业级 ARM9 处理器, 2MFlash, 64 内存, 2G 数据存储器; 4 个 RS485 接口; 采集设备数: 128 个; 采集位号点数: 512 个; 远传接口: 10/100M 自适应以太网; 电源: +9V-+24V 直流; 功率: 小于 8w; 电磁兼容: 符合国家机关办公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对数据采集器电磁兼容的要求。 | 台 | 20 |
| 4 | 平台系统软件 服务器+客户端+网页 | 套 | 1 |
| 5 | 辅材 (电线、螺丝等) | 批 | 1 |
| 灯具部分 | | | |
| 1 | T8 LED ★功率: 16-18W、灯体长 1.2 米 ★色温: 4000-4075K, 提供色差值、坐标值、主 (峰值) 波长值等 ★显指: ≥72, 提供 R1-R15 的值 ★光通量≥1575Lm, 提供室内配光值、空间等照度值、平面等照度值 ★光效≥88Lm/W ★以上参数须提供国家级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 (原件备查) | 套 | 386 |
| 2 | LED T8 0.6m 8W | 套 | 45 |
| 3 | LED 平板灯 600*600 27W | 套 | 24 |
| 4 | LED 吸顶灯 ★功率: 13W 色温: 6500K 显指: ≥80 | 套 | 96 |
| 5 | 照明线路管内穿线 规格: BV-2.5mm ² | m | 551 |
| 6 | 砖、混凝土结构楼板墙暗配 刚性阻燃管 规格: PC16 | m | 276 |
| 7 | LED 灯辅材配件 (灯罩、灯具固定螺杆、木螺丝、接线端、接线盒、电胶布、拐码等) | 套 | 551 |
| 空调部分 | | | |
| 1 | 智能控制器 提供时段控制、手动控制、远程遥控等多种开关机方式, 用户可根据当前季节随意设定开关机方式。并可随时对空调进行开关或调温。具有多种网络控制和锁定使用的功能。锁定使用分为两种情况, 一种是锁闭温控器即服务器远程通过网络锁闭温控器禁止使用中央空调, 在接收到服务器解锁命令之前, 使用者无法通过面板按键控制风机盘管运行; 另一种是锁定温控器的设定温度, 温控器按网 | 台 | 92 |

| | | | |
|------------------------|--|---|-----|
| | 络设定的温度运行而不受使用者通过温控器按键调节温度控制，直到服务器解锁。自动风速、一键节能、限温运行、定时关机、远程控制等多种控制策略让管理者灵活管控、轻松节能。 | | |
| 2 | ZigBee 无线网关 50 路 | 只 | 2 |
| 3 | 系统软件 性能稳定可靠采用国外进口电子元器件，性能稳定可靠耐用，节能器设计寿命可达八年，利用电脑软件可查询到空调状态、节能器状态和房间室温，同时可以控制空调及节能参数。 | 套 | 1 |
| 4 | 空调+能耗监控系统控制平台软件 | 套 | 1 |
| 5 | 辅材（电线、螺丝等） | 批 | 1 |
| 插座部分 | | | |
| 1 | 智能节能插座 功能要求：通过智能芯片和程序软件对电器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当电器处于待机时能自动切断相关电源；当电器运行时能自动接通相关电源；电器在不使用的状态下即遥控关机后的待机能耗为零。 | 套 | 311 |
| 福绵镇第二初级中学节能改造工程 | | | |
| 太阳能路灯部分 | | | |
| 1 | 太阳能路灯 (1) 一体化太阳能路灯 (2) 主光源:30w, 寿命 50000 小时以上; (3) 电池板:70w, 多晶硅, 高效电池片, 寿命 25 年; (4) 灯杆:灯杆 7 米, Q235 钢材, 热镀, 静电喷塑防腐处理, 含太阳能支架 (5) 锂电池:50AH, 阀控密封免维修蓄电池, 太阳能专用 | 套 | 30 |
| 2 | 辅材 预埋、水泥墩等 | 批 | 30 |
| 插座部分 | | | |
| 1 | 智能节能插座 功能要求：通过智能芯片和程序软件对电器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当电器处于待机时能自动切断相关电源；当电器运行时能自动接通相关电源；电器在不使用的状态下即遥控关机后的待机能耗为零。 | 套 | 61 |
| 光伏系统 | | | |
| 1 | 光伏电池组件 275w 多晶 | 块 | 73 |
| 2 | 并网逆变器 20kw | 台 | 1 |
| 3 | 组件支架 Q235C 型钢 | 批 | 1 |
| 4 | 配电柜 型号：JSPV-HLX 规格：350*600*180mm 1、额定工作电压 400V，额定绝缘电压 690V，环境温度-20-60℃，相对湿度 5-95%，最大输入交流电压 220V，最大输入交流电流 32A，输入支路数 1；防雷器（型号）JSSDM-40/385，标准放电电流 20KA，最大放电电流 40KA，保护水平 1.7KV，外壳保护等级 IP65。光伏发电系统交流并网配电柜适用于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系统，作为光伏 | 个 | 1 |

| | | | |
|------------------------|--|---|-----|
| | 逆变器与升压变压器或负载之间的电能转换、分配与控制之用。为应对大量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接入配电网，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需要，结构设计灵巧，安装维护方便的并网接口设备。 2、产品特点：采用壁挂式结构、体积小、安装方便，室内户外均可安装，具有明显开断指示及开断故障电流能力，具备失压跳闸，欠压闭锁，及检有压合闸功能。 | | |
| 5 | 光伏电缆 4mm ² | m | 240 |
| 6 | 专用公母头 国标 | 个 | 4 |
| 7 | 辅材 水泥墩基础、油漆、圆钢 | 项 | 1 |
| 成均镇第一初级中学节能改造工程 | | | |
| 灯具部分 | | | |
| 1 | T8 LED ★功率：16-18W、灯体长 1.2 米 ★色温：4000-4075K，提供色差值、坐标值、主（峰值）波长值等 ★显指：≥72，提供 R1-R15 的值 ★光通量≥1575Lm，提供室内配光值、空间等照度值、平面等照度值 ★光效≥88Lm/W ★以上参数须提供国家级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原件备查） | 套 | 528 |
| 2 | LED 吸顶灯 13W ★功率：13W 色温：6500K 显指：≥80 | 套 | 350 |
| 3 | 照明线路管内穿线 规格:BV-2.5mm ² | m | 878 |
| 4 | 砖、混凝土结构楼板墙暗配 刚性阻燃管 规格:PC16 | m | 439 |
| 5 | LED 灯辅材配件（灯罩、灯具固定螺杆、木螺丝、接线端、接线盒、电胶布、拐码等） | 套 | 878 |
| 插座部分 | | | |
| 1 | 智能节能插座功能要求：通过智能芯片和程序软件对电器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当电器处于待机时能自动切断相关电源；当电器运行时能自动接通相关电源；电器在不使用的状态下即遥控关机后的待机能耗为零。 | 套 | 67 |
| 光伏系统 | | | |
| 1 | 光伏电池组件 275w 多晶 | 块 | 37 |
| 2 | 并网逆变器 10kw | 台 | 1 |
| 3 | 组件支架 Q235C 型钢 | 批 | 1 |
| 4 | 配电柜 型号：JSPV-HLX 规格：350*600*180mm 1、额定工作电压 400V，额定绝缘电压 690V，环境温度-20-60℃，相对湿度 5-95%，最大输入交流电压 220V，最大输入交流电流 32A，输入支路数 1；防雷器（型号）JSSDM-40/385，标准放电电流 20KA，最大放电电流 40KA，保护水平 1.7KV，外壳保护等级 IP65。光伏发电系统交流并网配电柜适用于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系统，作为光伏逆变器与升压变压器或负载之间的电能转换、分配与控制之用。为应对大量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接入配电网，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 | 个 | 1 |

| | | | |
|------------------------|---|---|-----|
| | 的需要，结构设计灵巧，安装维护方便的并网接口设备。 2、产品特点：采用壁挂式结构、体积小、安装方便，室内户外均可安装，具有明显开断指示及开断故障电流能力，具备失压跳闸，欠压闭锁，及检有压合闸功能。 | | |
| 5 | 光伏电缆 4mm ² | m | 120 |
| 6 | 专用公母头 国标 | 个 | 2 |
| 7 | 辅材 水泥墩基础、油漆、圆钢 | 项 | 1 |
| 成均镇第三初级中学节能改造工程 | | | |
| 太阳能路灯部分 | | | |
| 1 | 太阳能路灯 (1)一体化太阳能路灯 (2)主光源:30w, 寿命 50000 小时以上; (3)电池板:80w, 多晶硅, 高效电池片, 寿命 25 年; (4)灯杆: 6 米, 上口径 60 mm, 下口径 130 mm, 壁厚 2.5 mm 法兰(灯杆底座): 250mmx250mmx10mm; (5)锂电池:70AH, 阀控密封免维修蓄电池, 防水外壳防护等级 IP67, 太阳能专用。 | 套 | 20 |
| 2 | 辅材 预埋、水泥墩等 | 批 | 20 |
| 插座 | | | |
| 1 | 智能节能插座 功能要求: 通过智能芯片和程序软件对电器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 当电器处于待机时能自动切断相关电源; 当电器运行时能自动接通相关电源; 电器在不使用的状态下即遥控关机后的待机能耗为零。 | 套 | 65 |
| 光伏系统 | | | |
| 1 | 光伏电池组件 275w 多晶 | 块 | 55 |
| 2 | 并网逆变器 15kw | 台 | 1 |
| 3 | 组件支架 Q235C 型钢 | 批 | 1 |
| 4 | 配电柜 型号: JSPV-HLX 规格: 350*600*180mm 1、额定工作电压 400V, 额定绝缘电压 690V, 环境温度-20-60℃, 相对湿度 5-95%, 最大输入交流电压 220V, 最大输入交流电流 32A, 输入支路数 1; 防雷器(型号) JSSDM-40/385, 标准放电电流 20KA, 最大放电电流 40KA, 保护水平 1.7KV, 外壳保护等级 IP65。光伏发电系统交流并网配电柜适用于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系统, 作为光伏逆变器与升压变压器或负载之间的电能转换、分配与控制之用。为应对大量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接入配电网, 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需要, 结构设计灵巧, 安装维护方便的并网接口设备。 2、产品特点: 采用壁挂式结构、体积小、安装方便, 室内户外均可安装, 具有明显开断指示及开断故障电流能力, 具备失压跳闸, 欠压闭锁, 及检有压合闸功能。 | 个 | 1 |
| 5 | 光伏电缆 4mm ² | m | 180 |

| | | | |
|------------------------|---|---|-----|
| 6 | 专用公母头 国标 | 个 | 3 |
| 7 | 辅材 水泥墩基础、油漆、圆钢 | 项 | 1 |
| 樟木镇第一初级中学节能改造工程 | | | |
| 太阳能路灯部分 | | | |
| 1 | 太阳能路灯 (1)一体化太阳能路灯 (2)主光源:30w, 寿命 50000 小时以上; (3)电池板:80w, 多晶硅, 高效电池片, 寿命 25 年; (4)灯杆: 6 米, 上口径 60 mm, 下口径 130 mm, 壁厚 2.5 mm 法兰(灯杆底座): 250mmx250mmx10mm; (5)锂电池:70AH, 阀控密封免维修蓄电池, 防水外壳防护等级 IP67, 太阳能专用。 | 套 | 30 |
| 2 | 辅材 预埋、水泥墩等 | 批 | 30 |
| 插座部分 | | | |
| 1 | 智能节能插座 功能要求:通过智能芯片和程序软件对电器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当电器处于待机时能自动切断相关电源;当电器运行时能自动接通相关电源;电器在不使用的状态下即遥控关机后的待机能耗为零。 | 套 | 30 |
| 光伏系统 | | | |
| 1 | 光伏电池组件 275w 多晶 | 块 | 73 |
| 2 | 并网逆变器 20kw | 台 | 1 |
| 3 | 组件支架 Q235C 型钢 | 批 | 1 |
| 4 | 配电柜 型号: JSPV-HLX 规格: 350*600*180mm 1、额定工作电压 400V, 额定绝缘电压 690V, 环境温度-20-60℃, 相对湿度 5-95%, 最大输入交流电压 220V, 最大输入交流电流 32A, 输入支路数 1;防雷器(型号) JSSDM-40/385, 标准放电电流 20KA, 最大放电电流 40KA, 保护水平 1.7KV, 外壳保护等级 IP65。光伏发电系统交流并网配电柜适用于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系统, 作为光伏逆变器与升压变压器或负载之间的电能转换、分配与控制之用。为应对大量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接入配电网, 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需要, 结构设计灵巧, 安装维护方便的并网接口设备。 2、产品特点: 采用壁挂式结构、体积小巧、安装方便, 室内户外均可安装, 具有明显开断指示及开断故障电流能力, 具备失压跳闸, 欠压闭锁, 及检有压合闸功能。 | 个 | 1 |
| 5 | 光伏电缆 4mm ² | m | 240 |
| 6 | 专用公母头 国标 | 个 | 4 |
| 7 | 辅材 水泥墩基础、油漆、圆钢 | 项 | 1 |
| 沙田镇第一初级中学节能改造工程 | | | |
| 太阳能路灯 | | | |

| | | | |
|------------------------|---|----------------|------|
| 1 | 太阳能路灯 (1)一体化太阳能路灯 (2)主光源:30w, 寿命 50000 小时以上; (3)电池板:80w, 多晶硅, 高效电池片, 寿命 25 年; (4)灯杆: 6 米, 上口径 60 mm, 下口径 130 mm, 壁厚 2.5 mm 法兰(灯杆底座): 250mmx250mmx10mm; (5)锂电池:70AH, 阀控密封免维修蓄电池, 防水外壳防护等级 IP67, 太阳能专用。 | 套 | 20 |
| 2 | 辅材 预埋、水泥墩等 | 批 | 20 |
| 插座部分 | | | |
| 1 | 智能节能插座 功能要求: 通过智能芯片和程序软件对电器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 当电器处于待机时能自动切断相关电源; 当电器运行时能自动接通相关电源; 电器在不使用的状态下即遥控关机后的待机能耗为零。 | 套 | 106 |
| 热水部分 | | | |
| 1 | 阳能集热板 2000*1000mm | m ² | 240 |
| 2 | 智能控制系统 400*600mm | 套 | 2 |
| 3 | 太阳能支撑架 40mm 镀锌角钢 | m | 240 |
| 4 | 太阳能循环泵 GD(2) 32-14 | 台 | 2 |
| 5 | 太阳能循环管网 PPR 保温管 φ32-φ40 | m | 360 |
| 6 | PPR 管件 DN25-DN45 | 个 | 1104 |
| 7 | 辅材(电线、线管、胶带等) | 批 | 1 |
| 新桥镇第一初级中学节能改造工程 | | | |
| 灯具部分 | | | |
| 1 | T8 LED ★功率: 16-18W、灯体长 1.2 米 ★色温: 4000-4075K, 提供色差值、坐标值、主(峰值)波长值等 ★显指: ≥72, 提供 R1-R15 的值 ★光通量≥1575Lm, 提供室内配光值、空间等照度值、平面等照度值 ★光效≥88Lm/W ★以上参数须提供国家级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原件备查) | 套 | 484 |
| 2 | LED 吸顶灯 13W ★功率: 13W 色温: 6500K 显指: ≥80 | 套 | 118 |
| 3 | LED 球泡 ★功率: 7W 色温: 6500K | 盏 | 99 |
| 4 | 照明线路管内穿线 规格: BV-2.5mm ² | m | 701 |
| 5 | 砖、混凝土结构楼板墙暗配 刚性阻燃管 规格: PC16 | m | 351 |

| | | | |
|------------------------|---|----------------|------|
| 6 | LED灯辅材配件（灯罩、灯具固定螺杆、木螺丝、接线端、接线盒、电胶布、拐码等） | 套 | 701 |
| 插座部分 | | | |
| 1 | 智能节能插座 功能要求：通过智能芯片和程序软件对电器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当电器处于待机时能自动切断相关电源；当电器运行时能自动接通相关电源；电器在不使用的状态下即遥控关机后的待机能耗为零。 | 套 | 85 |
| 热水部分 | | | |
| 1 | 太阳能集热板 2000*1000mm | m ² | 120 |
| 2 | 智能控制系统 400*600mm | 套 | 1 |
| 3 | 太阳能支撑架 40mm 镀锌角钢 | m | 120 |
| 4 | 太阳能循环泵 GD（2）32-14 | 台 | 1 |
| 5 | 太阳能循环管网 PPR 保温管 Φ32-Φ40 | m | 180 |
| 6 | PPR 管件 DN25-DN45 | 个 | 560 |
| 7 | 辅材（电线、线管、胶带等） | 批 | 1 |
| 新桥镇第二初级中学节能改造工程 | | | |
| 灯具部分 | | | |
| 1 | T8 LED ★功率：16-18W、灯体长 1.2 米 ★色温：4000-4075K，提供色差值、坐标值、主（峰值）波长值等 ★显指：≥72，提供 R1-R15 的值 ★光通量≥1575Lm，提供室内配光值、空间等照度值、平面等照度值 ★光效≥88Lm/W ★以上参数须提供国家级权威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原件备查） | 套 | 905 |
| 2 | LED 吸顶灯 ★功率：13W 色温：6500K 显指：≥80 | 套 | 160 |
| 3 | LED 球泡 ★功率：7W 色温：6500K | 盏 | 324 |
| 4 | 照明线路管内穿线 规格：BV-2.5mm ² | m | 1389 |
| 5 | 砖、混凝土结构楼板墙暗配 刚性阻燃管 规格：PC16 | m | 695 |
| 6 | LED灯辅材配件（灯罩、灯具固定螺杆、木螺丝、接线端、接线盒、电胶布、拐码等） | 套 | 1389 |
| 太阳能路灯部分 | | | |
| 1 | 太阳能路灯 (1)一体化太阳能路灯 (2)主光源:30w, 寿命 50000 小时以上; (3)电池板:80w, 多晶硅, 高效电池片, 寿命 25 年; (4)灯杆: 6 米, 上口径 60 mm, 下口径 130 mm, 壁厚 2.5 mm | 套 | 30 |

| | | | |
|------------------|---|---|-----|
| | 法兰（灯杆底座）：250mmx250mmx10mm； (5) 锂电池：70AH，阀控密封免维修蓄电池，防水外壳防护等级 IP67，太阳能专用。 | | |
| 2 | 辅材 预埋、水泥墩等 | 批 | 30 |
| 插座部分 | | | |
| 1 | 智能节能插座 功能要求：通过智能芯片和程序软件对电器设备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当电器处于待机时能自动切断相关电源；当电器运行时能自动接通相关电源；电器在不使用的状态下即遥控关机后的待机能耗为零。 | 套 | 41 |
| 光伏系统 | | | |
| 1 | 光伏电池组件 275w 多晶 | 块 | 73 |
| 2 | 并网逆变器 20kw | 台 | 1 |
| 3 | 组件支架 Q235C 型钢 | 批 | 1 |
| 4 | 配电柜 型号：JSPV-HLX 规格：350*600*180mm 1、额定工作电压 400V，额定绝缘电压 690V，环境温度-20-60℃，相对湿度 5-95%，最大输入交流电压 220V，最大输入交流电流 32A，输入支路数 1；防雷器（型号）JSSDM-40/385，标准放电电流 20KA，最大放电电流 40KA，保护水平 1.7KV，外壳保护等级 IP65。光伏发电系统交流并网配电柜适用于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系统，作为光伏逆变器与升压变压器或负载之间的电能转换、分配与控制之用。为应对大量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接入配电网，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需要，结构设计灵巧，安装维护方便的并网接口设备。 2、产品特点：采用壁挂式结构、体积小、安装方便，室内户外均可安装，具有明显开断指示及开断故障电流能力，具备失压跳闸，欠压闭锁，及检有压合闸功能。 | 个 | 1 |
| 5 | 光伏电缆 4mm ² | m | 240 |
| 6 | 专用公母头 国标 | 个 | 4 |
| 7 | 辅材 水泥墩基础、油漆、圆钢 | 项 | 1 |
| 涉及项目的其他要求 | | | |
| 政府采购预算价(人民币) | 3000000.00 元 | | |
|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 见本章“说明”第 10 点内容和“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

| | |
|---------------------|--|
| 规范标准 | 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多规范标准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 | 见本表商务要求。 |
|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3. 安装标准：符合国际、国家及行业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p> <p>4. 招标项目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p> |
| 其他技术及服务要求 | 见本表商务要求。 |
| 商务要求表 | |
| *投标报价要求 | <p>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p> <p>(1) 货物的价格：包括货款、验收费；</p> <p>(2) 货物的安装、技术指导培训及售后服务费；</p> <p>(3) 各项规费税金。</p> |
| *技术服务要求 | <p>(1) 中标人负责编制各实施环节的技术资料及技术指导，编制建设单位、使用单位、上级验收单位所需的各项资料（如项目节能改造方案等），必须确保项目顺利通过各级政府主管部门验收；</p> <p>(2) 中标人负责产品供应，并保证售后服务质量；</p> <p>(3) 货物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天内，若发现货物质量或规格不符合要求的，中标人包换。“技术参数及规格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指标，均按行业相关规定执行。</p> |
| *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 <p>交货时间：签订协议之日起 50 个日历天内；</p> <p>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
| *付款条件 | <p>1、签订合同后预付款支付为合同价款的 30%。</p> <p>2、中标人材料设备全部进场，并经采购人现场核验签收后，进度款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65%。</p> <p>3、中标人对项目全部安装完成并通过采购人及本级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p> <p>4、通过上级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7%。</p> |

| | |
|---------|---|
| | <p>5、质保期满 1 年后，2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完余下的 3%。</p> <p>6、付款办理：每次付款，采购人接到中标人请款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拨款流程将相关材料呈报到县财政局办理支付。</p> |
| 其他要求 | <p>项目整体质量保修期为 1 年，在保修期内各种配件如有质量问题免费维修（自然灾害或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坏除外）。保修期内如有损坏设备经双方确认，确已不能再继续使用的，应当现场即时更换相同型号配件；保修期外零配件若损坏，如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提供零配件优惠服务，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p> |
| 报价及其他要求 | <p>1. 要求投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p> <p>2.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投标人在固定总价中必须考虑各种风险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予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投标人负责工人人身、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p> <p>3. 针对本项目提供切实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否则投标无效。</p> <p>4.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制作安装采用的各种配件、材料均必须满足国家和行业规范标准。</p> <p>5. 凡标有“★”的项目需求均为实质性必须满足的，所投产品的项目需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存在负偏离情况的，作投标无效处理。</p> <p>6. 投标人不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工程量清单计价相关要求进行报价的，做投标无效处理。</p>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项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
| 1 | | 项目名称：玉林市福绵区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区 项目编号：YLZC2020-G1-30360-GXYT（YTG20201008-FM）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内资金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 2 | 5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须知正文第 41 款货物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收取，由中标人向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支付。 |
| 3 | 9.2 |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5-2676628 通讯地址：广西玉林市双拥路华泰财富中心 1303 室 |
| 4 | 12.1 | 澄清与修改： 投标人发现招标文件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
| 5 | 13.1 | 报价文件【下列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须加盖公章按要求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必须提供 ）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必须提供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
| 6 | 13.2 | 资格证明文件【下列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须加盖公章按要求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要求必须提供的如未提供，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未作要求的，如有请提供】：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必须提供 ） 2、投标单位或联合体单位的输变电工程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以上资质（含叁级）、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 ） 3、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 1 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 必须提供 ） 4、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含零报税）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必须提供 ） 5、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原 |

| | | |
|---|------|--|
| | | <p>件备查); (必须提供)</p> <p>6、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p> <p>注: 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 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p> |
| 7 | 13.3 | <p>商务文件【下列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 须加盖公章按要求提供, 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要求必须提供的如未提供, 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 未作要求的, 如有请提供】:</p> <p>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必须提供)</p> <p>2、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必须提供)</p> <p>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必须提供)</p> <p>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同时须提供第4项)</p> <p>5、货物合格证明文件(提供国家级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LED日光灯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 (必须提供)</p> <p>6、非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p>7、联合体单位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第六章);</p> <p>8、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p> <p>9、其他特殊资质证书;</p> <p>10、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资质证书;</p> <p>11、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p> <p>12、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p> <p>13、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p> <p>注: 1. 投标声明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 并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3. 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 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p> |
| 8 | 13.4 | <p>技术文件【下列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 须加盖公章按要求提供, 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余项应结合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要求提供, 要求必须提供的如未提供, 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文件; 未作要求的, 如有请提供】:</p> <p>(1) 技术响应表; (必须提供)</p> <p>(2) 现场勘查确认书; (必须提供)</p> <p>(3) 根据现场踏勘的情况编制该项目详细的节能改造方案; (必须提供)</p> <p>(4)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必须提供)</p> |

| | | |
|----|------|---|
| | | <p>(5) 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必须提供)</p> <p>(6)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p> <p>(7)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及现状；</p> <p>(8) 整体设计、实施方案；</p> <p>(9) 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p> <p>(10)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p> |
| 9 | 16.1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日历天）。 |
| 10 | 17.1 |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
| 11 | 17.3 |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无 |
| 12 | 19.2 | <p>投标文件份数：</p> <p>报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p> <p>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p> <p>商务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p> <p>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p> |
| 13 | 20.2 | <p>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公开招标公告</p> <p>2. 投标地点：详见公开招标公告</p> <p>3. 提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的材料：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对于材料不全或无效的投标文件将拒收。</p> |
| 14 | 22 | <p>1、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公开招标公告</p> <p>2、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应携带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p> |
| 15 | 24.2 | <p>评审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查询起止时间：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
| 16 | 30.2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 | |
|----|------|--|
| 17 | 39.1 | 履约保证金：无 |
| 18 | 40.1 |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 |
| 19 | 41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
| 20 |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
| 21 | |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
| 22 | | 现场踏勘：投标人须自行对各项目现场进行踏勘，详实了解项目业主及各使用单位对产品的功能要求、技术选型，确保投标方案及配置产品能满足使用要求并通过验收；各投标人应由法定代表人（持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持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在开标前自行与招标人联系进行现场踏勘，各投标人在现场勘察时需要对现场拍照，踏勘完现场后将照片和现场勘查确认书提供给业主，由招标人以及使用单位（机关单位、学校等）在现场勘查确认书上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制作投标文件时把现场勘查确认书原件放入投标文件正本中，否则投标无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对现场拍照采集的照片留给业主存档）。现场勘查确认书详见附表。 |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组织。自然人是指中国公民。

2.4 本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若无特别说明，当供应商是企业的，是指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是指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的，是指法人登记证书中的法定代表人；当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是指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者；当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是指参与本项目响应的自然人本人。

2.5 “产品”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8 “书面形式”如无特殊规定，则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招标文件如有特殊规定，以招标文件规定为准。

2.9 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指实质性条款或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6. 联合体投标：是否接受联合体具体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6.1 本项目明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招标文件所有相关联合体要求及格式文件均不适用。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无效。

6.2 项目接受联合投标的，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的，必须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格式见附件），否则将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同时还应遵守以下规定，否则投标无效：

（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应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5）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主体方（或牵头方）计算。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

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

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8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9. 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必须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修改通知发出后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2.2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当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3.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

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5.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15.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15.4.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中标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5.5.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16.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8.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8.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编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8.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印鉴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9. 投标文件的封装、提交、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文件的封装。

19.1.1 投标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被授权人签字，以示密封。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分标及“开标时启封”字样。

19.1.2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的提交

19.2.1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本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地点。

20.2.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拒收。

20.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0.1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售后服务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21.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3) 具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有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5) 投标人不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工程量清单计价相关要求进行报价的

四、开标

22. 开标准备：

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将在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3.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检查文件：由各投标人检查各自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5) 唱标：经投标人确认投标文件密封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需要宣布的内容。

(6)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

绝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不影响评标过程；

(7) 开标会议结束。

五、资格审查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4.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2) 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4) 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5)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6)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7)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24.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五人）的单数。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7. 评标程序

27.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27.2.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8.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 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30.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30.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0.2. 评标办法。本项目将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1. 投标文件修正

31.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执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2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31.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1) 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签订合同时，则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 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签订合同时，则以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项目的单价或总价。

32.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中标和合同

3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4.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5.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6.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7.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相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总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38. 履约保证金

38.1 中标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账户。否则, 不予签订合同。

38.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8.3 履约保证金在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人向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详见附件），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38.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39. 签订合同

39.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9.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9.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其他事项

41. 代理服务费

41.1 代理服务费按下表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收取。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41.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费率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中标金额 | | | |
| 100 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 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 万元~1 亿元 | 0.25% | 0.1% | 0.2% |

计算方法：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6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0.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0.8 = 6.7 \text{ (万元)}$$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方法和中标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五人）的单数。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信誉业绩、售后服务、政策功能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四)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并于截标前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原件，否则不予认可），对投标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五)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由于目前国家或广西壮族自治区没有明确的相关收费依据，本项目只能根据市场报价，为了确保采购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经营者不得以排挤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商品（服务）。采购人不能接受投标人的恶意低价的竞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的80%（不含80%）以下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本项目成本分析报告，同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支撑证明材料：

① 政府机构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派项目组人员的《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与本次投标所提供社保证明同月份）》；

② 2017~2019年度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其固定资产成本及折旧、管理成本、人工费成本（如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等费用）、技术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及利润]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

③ 提供项目成本组成明细，其中：人力成本必须根据投标人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部门或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布的关于2019年投标人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相关文件要求编制，税务成本必须提供近一年不少于3个项目或公司的年度税务缴纳凭证作为参考依据（复印件，原件现场核

查);项目成本组成明细需经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报价审核文件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

如不提供或评委认定其资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则视为低于投标人成本价报价,报价无效,作投标无效处理。

二、评标方法

(一)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分

(1)以进入评标的最低有效的评标价为30分;

(2)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frac{\text{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text{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 \times 30 \text{分}$$

2、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满分51分

(1)综合服务保障能力分(满分9分)

评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到达现场时间、问题出现解决方案、定期养护(注明时间)、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养护期外服务方案、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其他优惠措施、安装要求及方案等方面,结合投标人勘察各项目现场的反馈情况,集体讨论后综合评定其档次并在相应等级内独立打分。

一档(0.1~2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方案经评委对比评定为“一般”;

二档(2.1~5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方案经评委对比评定为“良好”;

三档(5.1~9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方案经评委对比评定为“优秀”;

(2)能源审计报告(满分18分)

一档(0.1~5分):能源审计报告一般,有项目建筑能源使用情况描述、能耗数据统计等内容。

二档(5.1~10分):能源审计报告较好,有项目建筑能源使用情况描述、能耗数据统计、用能设备耗能分析、节能潜力分析等内容。

三档(10.1~18分):能源审计报告优秀,有项目建筑能源使用情况描述、能耗数据统计、用能设备耗能分析、节能潜力分析等内容;并对各建筑环境及建筑能耗设备系统进行了关于审计条件、外围护结构、采暖通风和空气调节、室内空气品质、照明系统、建筑能耗分析、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建筑能源综合评价分析,并给出指导性节能改造实施意见等内容。

(3)节能改造方案(满分18分)

一档(0.1~5分):节能改造方案一般,有照明系统改造、节能插座电器系统改造改造等内容。

二档(5.1~10分):节能改造方案较好,有照明系统改造、节能插座电器系统、太阳能路灯系统改造等内容及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可行性较好;描述建筑能耗运营管理、节能效果综合分析、推算实施改造后的节能量情况。

三档（10.1~18分）：节能改造方案好，有照明系统改造，节能插座电器系统改造，太阳能路灯系统改造等内容及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可行性好；描述建筑能耗运营管理、节能效果综合分析、推算实施改造后的节能量情况；描述节能改造施工前准备工作的部署、施工流程、施工进度、完工调试工作、接受多级政府部门验收流程方案等。

（4）提供高新企业认证证书复印件。（满分3分）

（5）提供权威认证机构出具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复印件。（满分2分）

（6）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节能示范项目的验收程序并附自2014年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住建厅签发的（或带有文号）验收通知文件复印件。（满分1分）

3、产品性能分……………满分8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产品的综合性能及主要技术指标等情况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1~3分）：主要设备技术参数及配置基本满足招标文件，性能相对一般。

二档（3.1~5分）：主要设备技术参数及配置略优于招标文件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性能相对良好。

三档（5.1~8分）：主要设备技术参数及配置多项优于招标文件且评标时被评标委员会接受，性能相对优秀。

4、业绩分……………满分6分

（1）提供类似的公共建筑节能改造业绩，投标人须提供项目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或项目合同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本项满分2分；

（2）项目业绩除能提供项目成交通知书或项目合同书外，若属于国家级或自治区（省）级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项目的，能提供国家级或自治区（省）级公共建筑节能示范项目（或所属示范县（区））公示证明文件复印件的，每个得2分，本项满分4分。

5、其他资质证明文件……………满分3分

提供投标人获得的如下资质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守合同重信用”公示证书、企业信用等级证书，每个得0.5分，本项满分3分。

6、政策功能分……………满分2分

（1）节能产品分：主要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的（提供目录或证书复印件，国家强制节能认证的产品不计分），得0.5分，满分0.5分。

（2）环保标志产品分：主要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的（提供目录或证书复印件），得0.5分，满分0.5分。

（3）投标人使用广西工业产品进行投标，且广西工业产品金额占总金额80%以上（含）的，得1分

(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备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号)的规定，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投标产品 80%以上为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招标总金额的 80%以上。

(三) 总得分=1+2+3+4+5+6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 标 编 号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 价 (元) | 金 额 (元)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 | （小写） |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三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预算内资金。

3. 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预付款支付为合同价款的 30%。

2、中标人材料设备全部进场，并经采购人现场核验签收后，进度款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65%。

3、中标人对项目全部安装完成并通过采购人及本级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

4、通过上级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7%。

5、质保期满 1 年后，2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完余下的 3%。

6、付款办理：每次付款，采购人接到中标人请款申请后 5 个工作日按拨款流程将相关材料呈报县财政局办理支付。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按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一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

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0.5%计收。

除不可抗力原因或甲方原因使工期得以顺延外，乙方不能按期完成方案地实施，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赔偿费用。支付办法按合同工期每推迟一天赔偿合同价格的1%，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10%。赔偿

费由甲方在应支付的款额中扣除。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 经办人：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投 标 函

致：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单位：元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① | 产地 | 品牌及厂家 | 规格型号 | 单价 ② | 投标报价 ③=①×②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 | | | | | | | |
| 实施时间： | | | | | | | |

注：

- 1、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报价包含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相关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附加培训、售后服务、税金、利润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资格证明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2、投标单位或联合体单位的输变电工程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以上资质（含叁级）、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3、提供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 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 1 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必须提供）**

4、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含零报税）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

5、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

6、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四、商务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商务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2、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同时须提供第 4 项）**
- 5、货物合格证明文件（提供国家级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 LED 日光灯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
- 6、非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7、联合体单位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第六章）；
- 8、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 9、其他特殊资质证书；
- 10、节能环保等方面的资质证书；
- 11、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 12、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13、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投标声明书

致：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____年__月生产完工或向（原厂商名称）购进 [或需在中标后向_____订购]。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_____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商务响应表格式：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规范标准 | | | |
| 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 | | |
| 投标报价要求 | | | |
| 其他要求 | | | |
| 技术服务要求 | | | |
| 付款条件 | | | |
| 报价及其他要求 | | | |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逐条对应商务最低要求表进行承诺，并申明与商务条款要求各条文的响应和偏离。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将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
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
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非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非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联合体单位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招标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招标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的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_____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签约各方各持一份，交招标机构各一份。

甲方单位：（公章）

乙方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为联合投标委托时必须提供）：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与_____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_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现授权_____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附：联合投标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 投标价 | 备注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广西工业产品 合计价格： | | | 占投标总价比例： | |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 (万元) | 附件页码 | |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 | | | | | 合同 | 验收 报告 | 用户 评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所提供项目业绩应为已完成的同类型项目，且须结合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五、技术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技术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 （1）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 （2）现场勘查确认书；（必须提供）
- （3）根据现场踏勘的情况和详细的节能改造方案；（必须提供）
- （4）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必须提供）
- （5）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必须提供）
- （6）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 （7）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及现状；
- （8）整体设计、实施方案；
- （9）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
- （10）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技术响应表格式：

| 项号 | 项目名称或服务项目 | 招标要求 | 投标承诺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或服务，逐条对应本项目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或服务需求认真填写该表，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将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勘察证明格式：

现场踏勘确认书（格式）

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于2020年__月__日授权委托玉林市福绵区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区的拟派项目负责人_____（项目负责人名字）到项目现场进行踏勘，现就现场踏勘情况确认如下：

- 1、经现场踏勘，我公司对该项目现场现状已充分了解。
- 2、经充分考虑，我方愿意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保证若中标，不对场地现状提出异议，不以场地存在瑕疵为由拒绝签署合同书或拒绝履行所约定的各项义务。
- 3、我公司确认本确认书为现场踏勘后的真实意思表示，我方愿意遵守和执行本确认书的内容。

投标人（公章）：

现场踏勘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踏勘日期：

招标人确认（签字、盖章）：

确认日期：

使用单位（机关单位、学校等）确认（签字、盖章）

确认日期：

- 3、根据现场踏勘的情况和详细的节能改造方案；（格式自拟）
- 4、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格式自拟）
- 5、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格式自拟）
- 6、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
- 7、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及现状；（格式自拟）
- 8、整体设计、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9、投标人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格式自拟）
- 10、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表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验收方式：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 |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 数 量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有异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 | |
| 签字：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 | | | |
|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 | |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 4 份（采购单位 1 份、供应商 1 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 1 份、广西银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 份）。